

中共方山县委组织部
方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
方山县农业农村局
方山人武部政治工作科

文件

方退役军人字〔2024〕12号

印发《关于方山县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、各相关部门：

现将《关于方山县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实施方案》
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中共方山县委组织部



方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



方山县农业农村局



方山人武部政治工作科

2024年12月10日

关于方山县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 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益、农民增收、农村增活力，进一步发挥“兵两委”引领示范作用，推进方山乡村全面振兴，拟在全县实施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。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：

一、具体任务

开展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，培养一批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老兵带头人，提升其“三帮一带”（帮建组织，强化基层治理能力；帮转观念，改变农民致富理念；帮强技能，拓宽农村收入渠道；带领致富，提升群众生活质量）功能，叫响“送走一个合格兵，回来一个带头人”的口号，助力方山乡村全面振兴。

退役军人经过部队的锤炼，普遍具有政治坚定、吃苦耐劳、甘于奉献、守纪如铁等优秀品质，特别是农村籍退役军人，本身就有建设农村、改变家乡面貌的内在动力，更能在乡村振兴中发挥主力军作用。

二、培训方式

采取“白天赶大集、晚上聊大天、田头扛大锄”这种形式贴近群众、百姓容易接受的方式灵活开展“吕梁老兵村长”

系统工程。“白天赶大集”，即通过现场讲解、实地参观等方式，观摩乡村治理典型、乡村振兴示范点、农业特色产业项目等，了解吕梁乡村振兴的典型经验做法和先进理念，拓宽受训人员视野。“晚上聊大天”，即邀请专家教授辅导授课，提升思维层次；集训人员相互交流经验做法，相互启发、打开思路、取长补短；共同探讨农村边角地利用、空心村孤寡老人照护和留守儿童教育等共性问题，以及一家一户个性问题解决办法。“田头扛大锄”，即深入田间地头以身作则，了解实情，带领生产。

三、培训对象及时间安排

（一）培训对象：方山县现任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成员中的退役军人、军创企业负责人以及退役军人中的优秀人才。

（二）培训时间：12月17日-20日，为期4天。

（三）培训地点：示范区会议室。

四、组织领导

为切实组织好此次培训活动，特成立“吕梁老兵村长”

系统工程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	张庆斌	县委常委、政府副县长
副组长：	刘远江	县委常委、人武部政委
成 员：	冯爱明	县委组织部副部长、党建办主任
	王 强	县财政局局长
	崔志刚	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

王 强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任亦帆 人武部政治工作科科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，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：

县委组织部负责结合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培育储备三年行动，将退役军人作为后备力量进行培育储备，注重选拔优秀退役军人担任村（社区）两委主干及两委成员，做好老兵两委的日常联系教育培训、扶持帮助、典型选树等工作，发挥老兵两委作用，为方山乡村全面振兴打造优秀人才队伍、提供坚强组织保证。

县财政局做好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的相关经费保障。

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老兵两委培训工作，立足乡村振兴的形势要求，紧贴工作实际和岗位需要，通过线上线下两种形式，采取专题辅导、现场教学、案例讲解、实操演练、拓展训练、实地参观见学、学习成果展示等方式，帮助老兵两委深入学习乡村振兴和乡村治理的政策理论，了解掌握乡村治理的工作方法，提升老兵两委能力素质，充分发挥“三帮一带”作用，助力方山乡村全面振兴。

县农业农村局指导完善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发展规划，重视做好老兵两委培养培训工作，将老兵两委纳入高素质农民培育主体范围，在项目、资金、政策等方面向退役军人担任两委主干的村（社区）倾斜，支持老兵两委发挥作

用。协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老兵两委培训工作，负责选定农业特色观摩项目，成立培训服务小组，针对培训人员个性化需求，常态化开展农业产业技术培训工作。

人武部政治工作科负责选送政治思想好、学历素质高、专业技能强的青年参军入伍，跟踪考察参军期间的现实表现，鼓励其担任部队管理骨干，提升学历层次、能力素质，为退役后参与乡村振兴奠定基础。退役军人返乡后，积极与党委组织部门、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对接，将退役军人个人信息录入信息库，作为村（社区）两委后备人选。退役军人担任村（社区）两委后，跟踪掌握“三帮一带”作用发挥情况，协同相关部门及时做好纠偏正向、奖优罚劣工作。

各镇、县直相关部门根据乡村振兴职责分工协同实施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要加强纪律管理。各镇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充分认识此次培训的重要意义，做好调查摸底和组织发动工作，于12月10日前上报拟培训对象名单，并严格按照名单通知相关参会人员参训，不能参加者，须经镇党委书记、县委组织部及领导小组组长批准；参训人员全部以学员身份参加培训，培训采取封闭式管理方式；参训人员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执行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等。

（二）要加强资源整合。开展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

涉及面广，要在立足自身开展培训的基础上，争取农业农村部“耕耘者”振兴计划支持，积极纳入省市县各级各部门开展的各类培训活动，多渠道提升老兵两支队伍能力素质。要从资金、政策、舆论等方面综合用力，支持、保障老兵两委发挥作用。

(三)要加强宣传引导。要加大宣传力度，采取树标杆、立典型、推模式、讲经验等方式，全方位呈现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实施效果，提高影响力和知名度。要引导群众参与，活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都是提高群众生活质量，通过广泛深入的宣传发动、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，让群众真心支持、积极参与、得到实惠，确保活动深入开展、取得实效。

(四)要加强经费保障。开展“吕梁老兵村长”系统工程培训的费用由县财政承担，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单列。集中培训结束后，针对培训人员个性化需求，组织的特色农业项目培训费由县农业农村局承担。